

经纪合同

甲 方（经纪方）：

乙 方（艺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地址：_____

鉴于：

鉴于乙方的演艺才能和欲求演艺界发展的需要，鉴于甲方的专业、权威经纪资源和对乙方的认可，为了更有效地保证乙方在演艺界的发展，维护合作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和代理方（以下简称甲方）友好磋商，并达成共识，乙方正式委托甲方作为其全权经纪代理人。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关系，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经充分沟通，一致同意甲方担任乙方独家的经纪公司，为更好地拓展乙方演艺事业，甲方有权处理乙方全面演艺经纪事宜，独家享有乙方的全部演艺事业的经纪权。

甲方独家享有经纪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乙方的互联网演艺、商务经纪、明星周边及其他出版物、法律事务等与乙方演艺事业相关的所有活动及事务。（相关经纪范围定义详见本合同第十二条）

第二条：合同期限

1、合作期限：本协议合作期限为【三】年，即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合作期限内，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2、本协议期满，除非甲乙任何一方提前一个月向对方发出终止协议的书面通知，否则本协议自动延续【三】年，依此类推。

第三条：合作地点

乙方承诺遵守甲方规章制度，以及第三方网络平台业务要求规范。根据合作需要，甲方为乙方提供合作所需的场地及相关设备等，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时间及地点进行演艺活动。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权利与义务：

1.1 合作期间，乙方应尽最大能力，以专业、守时、敬业的工作态度，积极投入到甲方安排的各项演艺活动中，并积极配合甲方发起的各类在线演唱会、歌友会等活动。

1.2 乙方保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到与甲方的娱乐业务相竞争的网络平台、传媒公司、公会从事互联网演艺活动或从事本合同约定的经纪范围内活动，亦不得单方解除本合同。

1.3 合约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接洽或授权第三方接洽安排任何与演艺事业相关的事项，不得做出任何有损于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再与其他任意第三方（含自然人、经纪人、公司等）直接或间接地进行任何相关演艺活动或演艺事务。

1.4 乙方如违反以上任一条约定，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已履行合约期内乙方每月的平均收入乘以合同剩余月数的总金额），并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_____ 1 _____

2.1 甲方有权独家在全球范围内为乙方接洽、安排、策划演艺活动和事务。甲方得以全权代表乙方与第三方签订经纪或演艺工作相关合约，对于甲方代表乙方签订的合约，乙方均予以认可。